

高职院校法治教育探析

穆鹏¹ 李玲²

(1. 河南科技职业大学, 河南 周口 466000; 2. 河南科技职业大学, 河南 周口 466000)

【摘要】随着教育改革和法治建设的不断深入, 树立高校生法治信仰, 培育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新时期高素质的大学生已成为我国高等教育高发展的内在要求。高等职业教育作为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新时代我国政策和法规的推动下蓬勃发展, 由于其人才培养方式的实践性、教学内容的应用性, 高职院校的法治教育也应具有自身的特殊性。因此培育高职院校在校生活法治信仰, 首先应当从提高教师专业能力出发, 建设教师培训制度。其次, 要注重课堂教学, 将教学与实训相结合, 法学科目与专业科目教学相结合注重课程结构和内容, 构建学生法治思维; 最后, 注重校园法治氛围建设, 发挥网络作用。构建人人懂法、人人守法的校园文化环境。

【关键词】高职院校; 法治教育; 法治信仰

党的十八大以来, 中央和各地方政府在党中央的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鼓励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的决议指引下, 陆续出台了许多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在政策的推动下各地职业教育蓬勃发展, 高等职业教育已经成为我国现代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此同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出,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健全党和国家监督制度。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普法和法学教育作为中国法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方兴未艾的职业教育中培育高职院校大学生法治素质、树立法治信仰是响应党中央和国家号召, 培养‘四有’公民的应尽之责。

一、我国高职院校法治教育困境

(一) 法治教育过于宽泛、缺乏专业性

目前, 法治教育教学理论体系薄弱, 缺乏专业的法学教师。大部分专业的学生多是以思想政治课程、选修课等形式学习法律相关内容, 通识课程《思想道德与法律修养》一书中对于法律知识的编排内容相对较少且过于宽泛, 在所学的专业领域会有相应的法律课程, 但对于教材的选择缺乏统一标准因此教材、教学质量参差不齐。例如: 对于经管类专业, 许多高职类院校会开设经济法课程; 建筑类专业, 许多高职院校也会开设建筑法与民法等相关课程, 但是对于这些课程均无统一的教学教材。一般而言, 法治教育在高职院校的教学中不受重视, 对于开设的课程和对学生所掌握的知识程度也要求不高, 不能满足国家构建法治中国的目标, 也不能契合市场

对人才素质的要求。从法治教育授课的目标来说, 只是浅浅的要求高校生不违法、对法律‘略懂’, 而对于学生毕业后如何使用法律保护紫的权益往往一带而过, 更称不上树立法治学生法治素养。轻视法律能力的实际养成, 与实践脱节, 法治教育的成效和质量都会大打折扣。

(二) 法治方面师资队伍薄弱

一般而言, 除开设法律相关专业的高职业院校外, 职业高校中的教师法学专业出身的教师非常稀少。在学校每年的教师招聘中很少出现招聘法学专业的教师岗位, 即使招聘个别法学出身的教师, 也都是最终被安排思政教师或者从事学生辅导工作。对于法学教师进入学校的后期发展方向也非常模糊, 既缺乏关于法律方面的系统培训, 又没有专业的成长氛围。比如: 法学专业出身的教师进入高校后一般担任思政类课程, 虽然专业相近但不能充分发挥法律的专业性; 个别老师会承担与开设专业相关的法律课程, 但是法治是系统性的工程, 仅某个法律的教学并不能构建职校生的法治观。由于学校对法治教育缺乏重视, 将法律课程视为公共课程而非专业课程, 往往会忽视专业的法学教师的招聘、培养, 在实际教学中各高职院校许多法律课程授课教师并非法专业出身, 教师缺乏专业的理论基础。其次, 职业院校所开展的法治教育教学, 通常情况下由都是德育和思政教师担任, 其专业程度与法专业出身的教师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法律知识体系不够完整, 法治教育教学质量大打折扣。在现实中许多高职院校的思政课教师同时也是法律基础课教师, 思政课中的《道德修养与法治基础》一书中法律知

识内容相对较少,课程安排也比较短。构建大学生法治观念是一项系统性、专业性的工程,缺乏专业教师,仅浅尝辄止的进行普法只能说是隔靴止痒,法治教育任重道远。

(三) 校园缺乏法治教育氛围

法治教育需要构建校园法治氛围,将法治意识通过潜移默化的方式融入学生的思想中。目前而言,多数高职院校缺乏法治教育的文化氛围。首先,学生学习过于功利化,注重本专业知识却忽视法律知识学习,缺乏法律知识的学习和树立法治思维的积极性。其次,许多不诚信行为甚至是违法行为在校园内不时发生,如:考试作弊、学术不端、校园霸凌等不良行为甚至是盗窃、诈骗、敲诈勒索、故意伤害等刑事案件。这些事件严重地损害了法治校园的建设,不利于涉案学生的长远发展。第三,许多学校开展法治教育相关活动少,缺乏法治教育硬件设施。例如:高职院校很少开展法律知识竞猜、法律辩论等相关活动;图书馆书籍中法学类书籍很少、校园内也很少见到法治宣传的公告。此外,法治观念的培育是多元化、多方面的共同努力的结果,需要院校、社会和家庭共同参与,由于大部分高职院校类院校学生来源地不在本市,进入校园后除寒暑假外学生一般很少回家,弱化了家庭教育的作用;此外,职业院校在依法治校、依法办学等相关的制度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忽视了法治教育环境的培育,一些职业院校缺乏完善的法治教育体系,难以培养学生的法治思维。

二、造成我国高职院校法治教育困境的原因

(一) 师资队伍建设缺乏制度性规范

法治宣传教育的任务多由思政课教师承担,而思政方面的教师往往是马克思主义或者思想政治教育等专业出身,这就导致了法治教育缺乏专业化。法治教育本身不仅仅是思想教育,法律本身就是系统性的工程,同时不同专业的学生对法律学习也不同,因此由思政专业出身的教师承担法治类教学过于吃力。法治教育教学需要的是制度性建设,对于师生比例、教师出身专业、专业教师和兼职教师比例都要有明确要求。教育部于2021年2月印发了《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规定》中明确提出:思政课教师的首要岗位职责是讲好思政课;高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目前法治教师队伍建设并没有以上规定,即使将法治教育作为思想政治教育的一部分,也应该明确法治教育教师、法学出身的教师在思想政治教师中所占比例。

职业类高校有其特殊性,许多在本专业多年的教师也可以教学本专业的法律知识,例如建筑类教师对于建筑法肯定是有独到的见解且更符合本专业的需求,但兼职教师人数以及在师资队伍中所占比例也应有相应要求。十八大以来,在党和国家政策鼓励支持下的职业类高等教育快速发展阶段,学生数量也在逐年上升,规范高职院校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法治教学教师专业水平刻不容缓。

(二) 学校缺乏重视

高职院校以培养技能型人才为主,因此教学理念普遍存在重视专业知识,轻视基础知识和思想教育的误区,对于培育法治思维更多的停留于形式。在很多高职院校的人才培养方案中也可以明显地看出对高校生法治教育缺乏重视,在课程安排和培养目标中法治教育教学都很少涉及。此外,高职院校的师资结构比例中法学类出身的教师占比很低,在每年的职高类院校教师招聘中法学专业教师也很少,进而导致开展法治教育缺乏师资基础;最后对于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也很少、形式单一且内容不够丰富,目前来说院校中开展与法律相关的活动相较于其它活动来说非常少,近年来因反诈宣传政策的发力开展,校园内也开展很多反诈骗宣传活动,但除此之外其他类型的法治宣传活动少之又少。法治观念培训是系统性长期性的工程,需要学校科学的制定出长期的人才培养方案并且应有一定的师资基础,对于教师的教学能力和专业能力也要求相应的要求。只有学校加大法治教育重视,制定科学的人才培养方案,加大投入才能更好地开展法治教育,使法治观念深入每一位大学生的思想中。

(三) 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积极性不高

高职院校学生培养方式以技能性人才为主,学校和学生重视所学行业的知识但是忽视法治方面学习。首先,由于教师在授课时多墨守成规讲解法律法规或者对一些滞后性的案例进行分析讲解,且时效性和实践性较强的模拟法庭和旁听法庭审判等学习模式没有在课堂上推广,因此,学生对于法治课程感受过于枯燥,大大地影响了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其次,部分高校对于法律类课程的期末考核甚至以考查课的形式,要求写一篇论文就能结课,授课教师对于教授的课程也不够重视,对于学生所写论文质量要求过低。因此,出现了学生在网上复制粘贴、收集文献然后拼接成一篇论文就敷衍了事。这种情况下不仅不利于学生法治观的培育,更滋生了学术造假、缺乏创新等的不良之风;第三,教学过程中,教师过于依赖教材。虽然说教材是人才培养的纲领,但是法律教学和法治

观念的培育需要的是与时俱进、需要的是严谨求实。教师可以在教学中多涉及一些时效性、争议性强的案例,允许学生自由讨论发动学生的自主学习,最终以自身的知识和经验对案例进行剖析。

三、培育高职院校在校生活法治信仰的途径

(一) 提高教师专业能力, 加强制度建设

教师的专业能力直接决定着高校的教学质量,因此对于高校来说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应当放在工作中的重点,法治教育教师的专业性对于法治校园建设和法治社会建设也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首先,在高职院校招聘教师中应当每年设置相应的法治教育教师岗位,同时对于岗位应当要求具有法学背景学习经历。在进行招聘考核时应当重点考核教师对法律知识的掌握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不能过于追求教师的毕业院校层次。在笔试考核中应当保证法律类相关知识所占比重,面试时应当对教师的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法律知识掌握情况进行综合测评。其次,完善教师培训制度、规范法治类教师培训章程。高职类法治教师的培训与其他教师的培训内容和方式应当有所区分,学校可以加强与法院、检察院合作,每年组织教师去参与实务培训。在日常工作中可以每月要请司法人员与律师来学校举办讲座,讲座内容应当侧重于学生高发类案件比如:故意伤害类案件和诈骗类案件。最后,在校内教师培训过程中可以对思想政治教师进行系统的法治法学教育培训,对于新教师可以采取以旧带新的模式,由法治教育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指导新入职教师。对于高职院校中设有法学相关专业的院系,可以让这些教师承担法治思想政治教育的课程以及教师培训,健全法治教育制度。

(二) 改革课堂教学模式, 深化法治教学

课堂教学是法治教育的主阵地,学校应当着重于以课堂教学进行相应改革。首先,在教学计划中,适当增加法律部分的课时量,依照学生未来就业需求增设相关部门法知识,讲课过程中应当以理论为辅、实务为主,教师在备课时应当多搜集些深入浅出的案例,以丰富的案例推动教学课堂的进程,激发学生学习兴趣、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提高教学质量。其次,加强学科间交流合作,多学科协同育人。正如现如今思政教育和法治教育结合育人,其它各专业也可以依照实际需要,加强专业课程中法治教育的因素和公共学科相关知识的交流,构建共建法治教学的格局,实现多学科协同育人。第三,学校教务部门应当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改革,增设与学生就业素质相符的法治类课程。在人才培养方案的

改革中突出法治教育地位,设立法治教研室和法治办,对法治教学课程的设置以及工作安排进行统一规划,并对日常教学质量进行督导。最后,发挥网络作用,开展线上法治教育教学。学校可以开设法治教育的网络选修课,尤其对于前期师资力量不足的学校,线上教学是很好弥补方法。

(三) 加强法治氛围建设, 营造法治校园环境

校园环境有着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营造良好的法治校园环境有助于树立学生法律信仰,增强法治意识,提升法治认同。首先,充分发挥社团作用,设立法治宣传类社团,组织学生中法律爱好者参与,并在学校指导下常态化开展法治活动宣传。其次,学校可以邀请当地辖区派出所等部门定期进行法律法规教育讲座,在讲座中对于近期高发的治安问题和违法问题进行讲解。也可以邀请律师对开展讲坛式教学,以律师的专业性对学生未来就业中所遇到的行业法律问题进行讲解。第三,在校园网络宣传,除了开设法律线上公开课外,可以利用微信、抖音、快手等社交平台的交流互动来宣传法律法规等相关知识,深化学生对法律法规的了解和法治的认知认同。同时,将法治元素融入校园文化建设,充分利用校园广播电台、校报、宣传栏等传统校园文化载体以及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宣传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营造良好的校园法治氛围。最后,加强实践教育组织学生参加法律援助、法律辩论和模拟法庭等校内法治文化活动;加强校企合作,安排学生去企业实训中由行业内的前辈向学生讲解该行业所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结语

培育职校生法治信仰是一门系统性、长期性的工作,对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和我国走高质量发展的道路具有着深远的影响,因此,高职院校法治教育任重道远。

参考文献:

- [1] 任静.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教育的构想 [J]. 陇东学院学报, 2020, 31(6): 140-144.
- [2] 陈思琪. 开展大学生网络法治教育的必要性及其意义 [J]. 法制博览, 2021(5): 181-182.
- [3] 善托娅. 法治背景下高校法治教育的路径 [J]. 法制博览, 2021(9): 189-190.
- [4] 俞旭. 新时代大学生法治教育的必要性及其路径分析 [J]. 法制与社会, 2021(8): 150-151.
- [5] 姚建龙, 朱奕颖. 大学生法治教育的特殊性: 理念、内容与方法 [J]. 教育发展研究, 2021, 41(6): 33-42.